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361Z022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361Z0225 号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宝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特宝生物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特宝生物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特宝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特宝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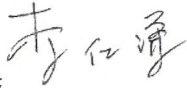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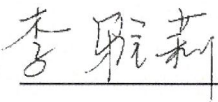

五、 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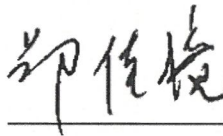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后附的特宝生物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特宝生物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361Z0225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仕谦（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雅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佳境

中国·北京

2024 年 3 月 28 日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2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1 号”批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5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8.24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316.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271.3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44.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全部到账，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361Z0003 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87.39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4,497.38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29,226.01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5,271.37 万元），利息收入 1,174.36 万元，支付手续费 0.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992.2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以及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募集资金的管理工作中，公司

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

2020年1月1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镇海支行	592902627110508	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23.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35150198110100002502	新药研发项目	1,369.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129940100100357161	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	0.03
合计				4,992.28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8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告编号：2023-026），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公司对募投项目“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新药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将“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15,940.09万元调整为19,940.09万元（调增的资金来源于募投项目“新药研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为募投项目之间的资金使用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1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7.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226.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4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承诺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蛋白质药物生产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940.09	19,940.09	19,940.09	377.34	16,896.24	-3,043.85	84.74	2024年12月	-	不适用	否
新药研发项目	否	14,168.54	10,168.54	10,168.54	899.51	9,354.80	-813.74	92.00	2025年12月	-	不适用	否
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	否	2,936.00	2,936.00	2,936.00	110.54	2,974.97	38.97	101.33	2024年12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3,044.63	33,044.63	33,044.63	1,387.39	29,226.01	-3,818.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研究项目实际投入大于承诺投入的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

附表 2: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940.09	19,940.09	377.34	16,896.24	84.74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药研发项目	新药研发项目	10,168.54	10,168.54	899.51	9,354.80	92.00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0,108.63	30,108.63	1,276.85	26,251.04			不适用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投资项目)</p> <p>本次募集资金变更为募投项目之间的资金使用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调整原因为:“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项目尚处于建设中;而“新药研发项目”部分子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且新药研发过程容易受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根据经营需求、结合募投项目建设的进展和紧迫性,将募集资金优先支持“蛋白质药物生产改扩建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由 15,940.09 万元调整为 19,940.09 万元(调增的募投资金来源于“新药研发项目”)。</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经营范围

出资额 81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
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
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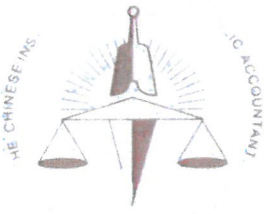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仕敦
 Full name: LI SHIDUN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6年08月03日
 Date of birth: 08/03/1976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RONGCHENG ACCOUNTANTS
 身份证号: 350200020173
 Identity card No: 350200020173



证书编号: 350200020173
 No. of Certificate: 350200020173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年08月03日
 Date of Issuance: 08/03/20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贤安所长
 2020年4月30日

2019年3月15日
 3/15/20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RONGCHENG ACCOUNTANT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3月6日
 3/6/202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RONGCHENG ACCOUNTANTS
 2020年3月6日
 3/6/20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仕敦
 注册编号: 350200020173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8007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4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晨
Full name: Li Che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2-10-06
Date of birth: 1982-10-06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Rongcheng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Xiamen Branch
身份证号: 350204198210023060
Identity card No.: 35020419821002306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94



姓名: 郑佳境
 Full name: 郑佳境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1-04-27
 Date of birth: 1991-04-27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0525199104275937
 Identity card No: 350525199104275937

证书编号: 11010032036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363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 年 10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 10 / 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郑佳境
 注册编号: 11010032036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